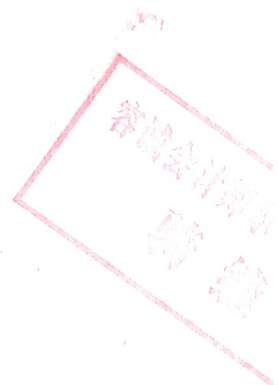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审字[2025]230Z0106 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2
2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3-6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容诚审字[2025]230Z0106 号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我们审计了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可达）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一、企业对内部控制的责任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并评价其有效性是瑞可达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并对注意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进行披露。

三、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审计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

四、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瑞可达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此页无正文，为瑞可达容诚审字[2025]230Z0106 号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洪志国

中国注册会计师
洪志国
110100323920

中国注册会计师：

据晶晶

中国注册会计师
据晶晶
110100320181

2025 年 4 月 14 日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1.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

母公司：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四川瑞可达连接系统有限公司、瑞可达（泰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苏州瑞可达连接技术有限公司、Recodeal Energy Inc。

2.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90.00%以上，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90.00%以上。

3.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公司治理与组织架构、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情况、人力资源管理、企业文化、销售与应收账款管理、运营与生产管理、研究与开发管理、资金活动管理、采购与付款管理、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募集资金使用、信息披露等。

4.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

公司治理与组织架构、销售与应收账款管理、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募集资金使用、信息披露等。

5.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6. 其他说明事项



无。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内部审计制度》、《子公司审计实施办法》，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利润总额	潜在错报金额 $\geq$ 利润总额的 4%	利润总额的 3% $\leq$ 潜在错报金额 $<$ 利润总额的 4%	潜在错报金额 $<$ 利润总额的 3%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表明公司内部控制可能存在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但不限于： （1）内部控制环境失效； （2）发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已经或涉嫌重大舞弊； （3）直接导致财务报告的重大错报或漏报； （4）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5）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内未加以改正； （6）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或很可能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拒绝表示意见。
重要缺陷	（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2）间接导致财务报告的重大错报或漏报； （3）其他可能影响财务报表或报表使用者正确判断的缺陷。
一般缺陷	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定量标准执行。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1) 公司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受到刑事处罚或限制开展生产经营活动、责令停产停业、责令关闭、限制从业等使公司无法持续经营的行政处罚； (2) 公司缺乏决策程序或决策程序不规范，导致重大决策失误； (3) 公司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性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 (4) 公司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
重要缺陷	(1) 重要业务制度控制或系统存在缺陷； (2) 公司决策程序出现一般失误，未给公司造成重大损失； (3) 公司关键岗位人员流失严重； (4) 公司内部控制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一般缺陷	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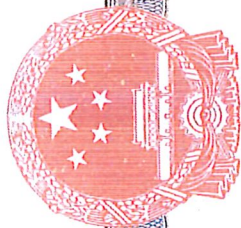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无。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14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4927874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副本) (5-1)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刘维、肖厚发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税务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软件开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8811.5 万元

成立日期 2013 年 12 月 10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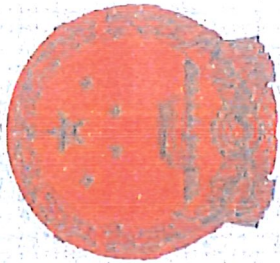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 10 层 1001-1 至 1001-26



登记机关

2023 年 03 月 05 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刘维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032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67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25日

证书序号: 0022650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2025年11月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Full name 洪志国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7-07-17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安徽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安徽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42622198707176454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032392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6-03-24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姓名: 陈晶晶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9-11-05
工作单位: 安徽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安徽分所
身份证号: 340881198911051228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11014032018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8-03-21
Date of Issuance

2021年11月3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